

文化部 111-112 年輔導及培訓縣市與公所推動公民審議工作計畫課程簡章

中區經驗交流討論會議

- 一、會議時間：民國 112 年 2 月 10 日（星期五）上午 09 時 30 分至 16 時。
- 二、會議地點：文化部文化資產園區願景館 2 樓國際演講廳
（台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 362 號）
- 三、會議目的：邀請具公民審議業務執行經驗之公所分享推動計畫所遇到之問題、解決對策與執行心得等經驗分享。會中預計安排分組經驗交流，並由具執行經驗之公所與新進公所針對推動過程中所發現的困境及實務操作心得進行討論，強化二者間之交流及學習能量，俾利未來公所得順利推動審議社造之業務。
- 四、報名資格：獲文化部 111-112 年補助推動公民審議社造工作之公所，以及未來有意願參與計畫之公所為優先。
- 五、預計報名人數：以 45 人為限，並已獲文化部「111-112 年深化公民參與暨輔導公所推動公民審議社造工作」的縣市、公所等相關主管、承辦單位人員優先錄取。
※本活動可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登錄學習時數，請於報名表中勾選並提供相關資料。
- 六、報名方式：敬請於 2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進入下列報名連結完成報名。

<https://forms.gle/NtCpYEd5hFnSbxfp9>



- 七、主辦單位：文化部
執行單位：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
- 八、會議聯絡資訊
聯絡人：高凡喻專任助理
聯絡電話：0977-206467
E-mail：taragaoiam@gmail.com

九、會議議程

時間	會議主題	會議內容
09:30-09:50	報到	
09:50-10:00	開場致詞	邀請文化部代表開場致詞，並由主持團隊說明會議進行方式。
10:00-11:30	公所經驗分享	邀請具執行經驗之公所分享推動審議社造計畫之經驗。此階段邀請南投縣名間鄉公所、彰化縣埔心鄉公所、嘉義縣竹崎鄉公所分享。
11:30-12:00	提問交流	辦理審議社造經驗與問題交流分享。
12:00-13:00	餐敘	
13:00-14:00	公所經驗分享	邀請具執行經驗之公所分享推動審議社造計畫之經驗，此階段邀請雲林縣崙背鄉公所、斗南鎮公所。
14:00-14:30	提問交流	辦理審議社造經驗與問題交流分享。
14:30-16:00	綜合座談	進行綜合討論與意見交換，並針對本次會議提供回饋及建議。
16:00-	賦歸	

十、交通資訊

(一)【高鐵台中站】

轉乘公車：33、82、101、102、125、166 路公車。

(二)【台鐵台中站】

由台中火車站(後站)，步行約 12 分鐘抵達文化部文化資產園區

(三)【公車客運】

➤ 「臺中酒廠」站

路線 33、60、82、89、101、102、105、125、166、281、281 副路公車，步行約 2 分鐘抵達園區

➤ 「第三市場」站

路線 7、9、12、18、20、35、41、52、58、58 副、65、73、100、100 副、107、108、131、132、158、200、284、285、700 路公車，步行約 5 分鐘抵達園區。

(四)【自行開車】

➤ 國道 1 號

臺中交流道(里程 178)▶往臺中▶台灣大道，往市區方向(右轉)▶五權路(台 1 乙線)▶過地下道(左轉)▶復興路三段抵達園區，位於右側。

➤ 國道 3 號

大里交流道(里程 209)▶連接台 63 線(中投快速公路)直行▶五權南路(右轉)▶復興路三段抵達園區，位於右側。

十一、地圖

